

商城路公交枢纽站等 5 处公交基础设施维护项目的采购文件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310115000250224181730-15234515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商城路公交枢纽站等 5 处公交基础设施维护项目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23 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 采购文件

更正内容： 1.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“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”有调整，具体详见附件。

更正日期： 2025-06-25 18:00:00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以上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并对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。除上述内容修改外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和要求不变。

四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

地 址：金业路 399 号

联系方式：021-50325566*211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 58 号 6 楼

联系方式：18918322053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任荷芳

电 话：18918322053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